

# 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

## （适用业务：减容/减容恢复）

尊敬的电力客户：

欢迎您到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办理用电业务！我公司为您提供供电营业厅、政务大厅供电服务窗口、“网上国网”App、山西省政务服务网、政务平台“三晋通”App、95598网站等用电申请渠道。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。

### 一、业务办理流程

1. 申请受理

2. 方案答复

3. 工程实施

4. 设备封停/启封

### 二、业务办理说明

<b>申请受理</b>
<p>您需提供以下申请资料：</p> <p>客户用电主体资格证明（自然人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、军人证、护照、户口簿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；非自然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等）。</p> <p>若您委托他人办理业务，还需提供委托人身份证明和委托书。经您授权从政府数据平台调取的证照，无需重复提供。已有客户资料或资质证件尚在有效期，无需再次提供。</p> <p>受理时限要求：1个工作日内完成。</p>
<b>方案答复</b>
<p>在受理您用电申请后，我公司将安排客户经理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至现场查看供电条件，确定减少容量、减容后的计量、计费方案。</p>
<b>工程实施</b>
<p>如需进行工程施工，若您属重要电力用户、居民住宅小区用户，设计完成后，请提供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、设计文件及说明，我公司将提供设计审查服务。在电缆管沟、接地网等隐蔽工程覆盖前，请提供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隐蔽工程施工及试验记录，我公司将提供中间检查服务。其余一般项目，我公司不组织设计审查和中间检查。</p> <p>工程竣工后，请提供工程竣工报告（含竣工图纸），我公司将在提供竣工检验服务。</p>
<b>设备封停/设备启封</b>
<p>在竣工检验合格、签订供用电合同及相关协议后，我公司将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，组织现场实施设备封停/设备启封等操作，请您配合。</p>
<b>注意事项：</b>
<p>（1）高低压用户均可以办理减容业务，自减容之日起，按照减容后的容量执行相应电价政策；高压供电的用户，减容必须是整台或整组变压器（含不通过受电变压器的高压电动机）的停止用电，根据用户申请减容日期对非永久性减容的用户设备进行加封。</p> <p>（2）申请非永久性减容的，减容次数不受限制，每次减容时长不得少于十五日（实际减容时长少于15日的，停用期间容（需）量电费正常收取），最长不得超过两年（本年T日到次年的T-1日为1年）；两年内恢复的按照减容恢复办理，超过两年的应当按照新装或增容办理。</p> <p>（3）用户申请恢复用电时，容（需）量电费从减容恢复之日起按照恢复后的容（需）量计收；实际减容时长少于十五日的，停用期间容（需）量电费正常收取；非永久性减容期满后用户未申请恢复的，供电企业可以延长减容期限，但距用户申请非永久性减容时间最多不超过两年，超过两年仍未申请恢复的，按照永久性减容办理；</p> <p>（4）停用超过6个月的变压器申请减容恢复的，用户应当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施工与试验，试验合格并经供电企业检验通过后方可投入运行；</p> <p>（5）对已经收取高可靠供电费的两路及以上供电的电力用户，办理减容后，恢复原来线路用电的，不再收取高可靠供电费。</p> <p>（6）申请永久性减容的，应当按照减容后的容量重新签订供用电合同；永久性减少全部用电容量的，按照销户办理；办理永久性减容后需恢复用电容量的，按照新装或增容办理。</p> <p>（7）对于永久性减容的高压用户，用户应拆除减容受电设备和相关电气连接，并经供电企业确认并加封。高压用户通过更换变压器减容时有受电工程的，用户应当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开展电气施工与试验，受电工程经供电企业检验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。</p> <p>（8）减容必须是整台或整组变压器的停止或更换小容量变压器用电，从拆除（或更换）之日起，按原计费方式减收其相应容量的基本电费；如减容后容量达不到实施两部制电价规定容量标准的，将改为相应用电类别单一制电价，选择合同最大需量计费方式的客户减容后，合同最大需量按照减容后总容量申报，合同最大需量核定值在下一个抄表结算周期生效。</p> <p>（9）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直接、间接或变相指定客户受电工程的设计、施工和设备材料供应单位，保障您的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。具备资质的设计单位、承装（修、试）单位可登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服务网站 <a href="http://jzsc.mohurd.gov.cn/data/company">http://jzsc.mohurd.gov.cn/data/company</a>、国家能源局资质和信用信息网站 <a href="http://zzxy.nea.gov.cn/#/gateway/message">http://zzxy.nea.gov.cn/#/gateway/message</a> 查询。</p>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，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，请及时登录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，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！



网上国网App



网上国网95598  
微信公众号



12398微信公众号



12398App